

湖北宏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湖北宏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股份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8年6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。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6月23日以书面形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人，实到董事5人，会议由董事长张文凯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决议事项

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》的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湖北宏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将于2018年6月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。董事会提名张文凯、甘燕、何福彪、程艳、戴绪霖担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止。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、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3、回避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公司拟于 2018 年 7 月 15 日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二、查备文件

《湖北宏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宏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06 月 29 日